

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0日（星期四）在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长安路303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期限。经全体与会监事一致推举，会议由黄建龙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黄建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一致协商，推选黄建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3名赞成，0名反对，0名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2月31日

简历:

黄建龙先生，1965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高中学历，工程师。1981年8月至1997年6月，任余姚矿山机械厂车工、维修电工；1997年6月至2000年2月，任宁波凯波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；2000年3月至2002年1月，任余姚益高康电信设备有限公司总工程师；2002年2月至2002年8月，任富佳电器车间主任；2002年8月至2018年12月，历任富佳有限品管部经理、总经办主任、工程部经理、采购部经理；2018年12月至今，任公司分公司副总经理、监事会主席。